

**國立陽明大學106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暨碩士在職專班  
入學招生考試  
招生所組簡章分則**

所組名稱	生命科學系暨基因體科學研究所 甲組（基因與發育組）		
招生名額	一般生（15名）		
各組名額流用原則	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		
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	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		
逕行錄取名額上限	34%		
可否申請提前一學期入學	可（修業辦法適用105學年度第1學期入學新生）		
報考資格	<p>大學相關科系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，有志從事生物醫學及生物科技相關工作者：</p> <p>1.應屆畢業生：大學前三年學業總成績名次列全班人數前50%以內者或學業成績總平均達75分以上者。</p> <p>2.畢業生：大學學業總成績名次列全班人數前50%以內者，或學業成績總平均達75分以上者。</p>		
報名應備文件	<p>1.報名表</p> <p>2.應考資格證明文件</p> <p>3.大學成績單（正本1份，影本1份）</p> <p>4.名次證明（正本1份，影本1份）</p>		
各單位規定繳交資料（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）	<p>1.推薦函2封</p> <p>2.學經歷表（正本1份，影本1份）</p> <p>3.自傳，含求學動機與規劃（800字以內，正本以A4紙親筆書寫，不可打字）（正本1份，影本1份）</p> <p>4.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（如：發表論文著作、國科會暑期計畫報告、GRE、TOEFL成績證明、高普考及格證書等）（正本1份，影本1份）</p> <p>※以上表件格式請至本校綜合業務組網頁下載並依序（學經歷表/大學成績單/名次證明/自傳/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）裝訂成冊。</p>		
初試 佔總成績之 0%	書面審查（佔初試成績之100%）		
	評分項目	比例	評分項目 比例
	推薦函及其他資料	50%	大學成績及求學動機與自傳 50%
複試 佔總成績之 100%	口試（佔複試成績之100%）		
	評分項目	比例	評分項目 比例
	組織分析及表達能力	50%	基礎及專業知識 50%
初試合格名單公告	※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10月24日（星期一）於本校招生網站公告，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，並詳閱相關規定。		
複試應備文件及注意事項	請依複試通知單辦理。		
複試日期	預定舉行日期： 一〇五年十月三十一日（星期一）		

	※報到時間及地點，詳見複試通知單。
聯絡資訊	查詢電話：(02) 28220814 傳真電話：(02) 28202449 本所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www.dls.ym.edu.tw">http://www.dls.ym.edu.tw</a>
備註	